

证券代码：836625

证券简称：宝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3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杨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对2024年度的工作进

行了总结，并对 2025 年提出工作计划，并形成了总经理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形成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4 年度工作作出了总结，并形成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3 月 31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

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静、朱建霞、徐其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静、朱建霞、徐其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对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，形成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预期，对 2025 年度的财务计划提出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任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钱静、朱建霞、徐其干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《关于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方案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4 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宝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31 日